

2025 年东源县仙塘镇木京村普惠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5 年东源县仙塘镇木京村普惠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源县仙塘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黄建波 联系电话：0762-8816328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5 年东源县仙塘镇木京村普惠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牌坊内主村道加铺沥青建设;2. 木京 1 小区路灯亮化工程建设;3. 村内自来水主管道改造出具预算审核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按采购人要求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计价标准：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 号文）及双方商定计取（其中不足



		2000 元按 2000 元计费)。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10	结算方式	1. 提交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后 7 日（日历天）内支付全部造价咨询服务费。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

		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



